

共青团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办公室文件

桂青办发〔2020〕5号



共青团广西区委办公室关于在全区广泛深入 开展“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 主题活动的通知

共青团各市委，广西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广西电网公司、
中国移动广西公司团委，区直机关、区高校、区税务系统、区
金融、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团工委，广西驻北京、广西驻广东
团工委，各有关高校团委，机关各部（室）、各直属单位：

根据团中央《关于在全团广泛深入开展“争做新时代向上

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的通知》精神，共青团广西区委决定在全区广泛深入开展“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

二、活动时间

2020 年 2 月至 2020 年 12 月

三、工作安排

1. 迅速组织，广泛动员。各有关单位收到通知后，迅速转发至各基层团组织，广泛开展“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活动，动员各领域团员青年广泛参与。

2. 广泛宣传，形成氛围。共青团广西区委将在“广西青年圈”微信公众号等团属宣传平台发布消息，面向全社会海选 5 个类别的“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

3. 严格标准，择优推荐。按照爱岗敬业、创新创业、勤学上进、扶贫助困、崇德守信 5 个类别，寻找、推选出本地区、本系统的“向上向善好青年”，择优向共青团广西区委推荐参评。注重寻找、推荐、宣传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各行业涌现的优秀典型和青年榜样，充分发挥其示范引领作用。

4. 规范审核，严格推选。共青团广西区委收集完推选名单后，进行初步汇总筛选，并通过召开评审会等方式，从各有关

单位推荐的人选中，择优推选出 5 名优秀青年（每个类别 1 名）参评“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

5. 持续发力，保持热度。共青团广西区委将按照团中央统一部署，着力扩大“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的知名度和覆盖面，积极创新宣传方式和传播载体，大力宣传活动涌现的青年典型，对各地活动进行持续报道，形成全社会持续关注、广泛覆盖的集中声势。区级、各设区市级和县级团委组织“向上向善好青年”等各类青年典型组建分享团，每年分别开展不少于 10 场、5 场和 3 场的分享团走基层活动，充分调动基层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推动活动深入基层、直达青少年。

四、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各级团组织要把深化“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作为青年思想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的重要抓手，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注重面向基层、依靠基层、发动基层，推动活动深入青年，使点赞、分享、宣传、实践各个环节衔接成为教育引导青年的过程。把握工作节奏，充分结合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等重大契机，充分考虑各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实际，稳妥有序地安排好各项工作。

2. 择优推报。各有关单位推选人数每类不超过 1 名、总数不超过 5 名，已获得往年“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荣誉的本次

不再推荐。

3. 及时报送。各有关单位通过邮件方式向共青团广西区委推荐“向上向善好青年”候选人，并附上个人风采照、媒体报道链接、截图等。电子版通过邮箱发送至 gxgqtxcb@163.com，纸质版材料需经本地、本单位党组织或团组织审核，由负责人签字盖章后，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前邮寄至南宁市金湖南路 39—6 号共青大厦宣传部。社会海选材料填报时间截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申请人进入网址 <http://xsxs.cyol.com/>，点击“个人自荐”进行填报。

未尽事宜，请联系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联系人及电话：覃彬乙，0771—5882212、17776239180。

附件：1. 关于在全团广泛深入开展“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的通知
2. 2020 年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组织推荐表



附件 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

关于在全团广泛深入开展 “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 主题活动的通知

共青团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委宣传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局群团处有关宣传部门，全国铁道团委宣传部，全国民航团委宣传部，中央和国家机关团工委宣传部，中央金融团工委组织宣传处，中央企业团工委宣传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委宣传部：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大力推进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共青团中央决定，在全团广泛深入开展“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和《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按照《新时代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规划（2019—2023年）》部署，以引导青少年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要求健康成长为目标，把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作为夯基固本的基础工程，充分发动全团特别是广大基层团组织，大力挖掘、

推树、宣传让青少年可亲可信可学的向上向善好青年，通过广泛开展主题团日、故事分享、报告宣讲、产品传播、学习实践等深入有效的宣传教育活动，不断增强青少年学习典型的参与性、互动性和实践性，着力扩大知名度和覆盖面，用真人、真事、真情，激励广大青少年在投身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的生动实践中充分展现奋发向上、崇德向善的昂扬精神风貌。

二、活动安排

1. 精心组织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各级团组织广泛开展“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活动，面向各行各业和基层一线，充分动员各领域团员青年深入学习、主动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向广大青年提出的重要要求，聚焦身边人、身边事，按照爱岗敬业、创新创业、勤学上进、扶贫助困、崇德守信 5 个类别，积极寻找、推树、宣传本地区、本行业的“向上向善好青年”。团中央将组织举办 2020 年“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活动，引领和带动广大青年自觉向身边的榜样学习，形成见贤思齐、争当先进的生动局面。

2. 广泛开展分享团走基层活动。团中央将组织青年典型开发展示范性巡回分享活动。各级团组织要参照这一做法，结合青年讲师团、主题团日、百姓宣讲等工作，组织五四青年奖章获得者、“向上向善好青年”等各类青年典型组建分享团，走进校园讲堂、工厂车间、部队营房等青年聚集地，开展面对面、互动化的分享活动，宣传典型的成长奋斗故事，传递思想力量、

回应青年关切、解答青年疑惑。省级、地市级和县级团委每年直接开展场次分别不少于 10 场、5 场和 3 场。要充分调动基层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结合各地实际创新形式载体，依托青少年教育基地、青年之家等宣传教育阵地，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推动活动深入基层、直达青少年。

3. 大力推动好青年故事在网上传播。充分利用互联网移动化、可视化、社交化的传播特点，运用青少年喜闻乐见的形式和语言，开展系列网上宣传活动，推动好青年故事在全社会覆盖更广泛、传播更深入、影响更持久。在各级团属媒体设立“向上向善好青年”系列专题、专栏，在微博、微信公众号、移动客户端等各类团属新媒体平台推出系列话题和栏目，通过在线直播、视频展播、网络访谈、话题讨论等形式，生动讲述各行各业“向上向善好青年”追梦圆梦的鲜活故事，分享广大青年学习榜样的真切感受，展现各级团组织开展主题活动的生动场景，让向上向善的青春正能量充盈网络空间。

4. 积极创新多种形式的融媒体产品。从各地涌现的“向上向善好青年”事迹中，精心遴选一批主题鲜明、内容精彩、情节感人的优秀故事，积极运用动漫、短视频、微电影、电视节目、小程序、小游戏等载体，制作推出一批符合青少年认知特点、形式新颖、感染力强的融媒体产品，通过各级团属网站、新媒体平台等渠道广泛传播，着力增强宣传实效。团中央持续制作推出《中国青年说》、《中国好青年》、《青年 100》等系列

产品，鼓励各地结合实际，制作推出形式丰富的优秀产品，全方位展示“向上向善好青年”的青春风采。

5. 深入开展青少年道德实践活动。推动团的各级组织、各条战线，特别是基层团支部，紧密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向广大青年提出的重要要求，以自己身边的“向上向善好青年”为榜样，广泛开展主题团课、理论学习、征文演讲、研讨交流等学习教育活动，分享学习感受，明确成长方向。各行业各领域团组织要结合实际和青年特点，进一步提升“青年文明号”、“青年志愿者”、“美丽中国、青春行动”等品牌工作引领力，大力开展岗位建功、技能竞赛、创新创造、志愿服务、公益行动等实践活动，引导广大青年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涵要求体现在实际生活上、落实到具体行动中。团中央将适时面向基层征集遴选、宣传推广优秀活动案例。

三、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统筹推进。“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的重要实践载体，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和组织协调，注重把握工作节奏，充分结合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等重大契机，充分考虑各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实际，稳妥有序地安排好各项工作。

2. 精心组织，广泛发动。要坚持热在基层、热在青年，通过层层动员，充分调动基层和青年积极性，广泛发动各领域各行业青年积极参与，使点赞、分享、宣传、实践各个环节衔接成为教育引导青年的过程。要注重与各类青年典型评选和故事征集活动的统筹衔接，把“向上向善好青年”的推树、宣传和分享同“五四青年奖章”、“青年岗位能手”、“中国青年好网民”等工作结合起来，使青年典型具有充分的代表性和示范性。

3. 创新形式，贴近青年。要突出青年的主体性，注重把握青年的思想认知规律，多采用青年喜闻乐见、便于参与的形式，使活动深入到企业、农村、机关、校园、社区、军营、网络，贯穿到广大青年工作、学习、生活各方面。要注重创新方式方法，突出青年元素、时代元素，充分运用好青少年普遍关注、易于接受的新媒体、新技术和新应用，增强活动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4. 大力宣传，扩大影响。要牢牢把握正确导向，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要发挥好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各类媒体的优势，大力开展全媒体宣传，对各地活动进行持续宣传报道，积极创新宣传方式和传播载体，着力扩大活动的知名度和覆盖面，形成全社会持续关注、广泛覆盖的集中声势，充分营造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浓厚氛围。

附件：“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活动规则（试行）

联系人：胡林伟
电 话：010—85212093
电子信箱：liuxiang@gqt.org.cn



附件

“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活动规则 (试行)

一、活动宗旨

“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活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学习贯彻《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和《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以引导青少年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要求健康成长为目标，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组织动员广大青年聚焦身边人、身边事，积极寻找、发现、推树、宣传一大批爱岗敬业、创新创业、勤学上进、扶贫助困、崇德守信的“向上向善好青年”，以可亲、可信、可学的榜样力量，树立奋发向上、崇德向善的鲜明价值导向，引领广大青年勤学、修德、明辨、笃实，爱国、励志、求真、力行，努力培养和造就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二、参与条件

坚持面向各行各业和基层一线，确保推荐对象的先进性、广泛性和代表性。女性和少数民族人员应占一定比例。具体要求如下：

1. 年龄在 14 至 40 周岁之间的中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政治立场坚定，能够自觉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3. 勤于学习，善于创造，甘于奉献，个人事迹突出。

4. 遵纪守法，品德高尚，作风正派，具有良好的社会影响。

下列人员一般不作为推荐对象：

1. 副厅级（含）以上干部；

2. 曾获得往年“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的个人；

3. 处于违法犯罪处罚期和党纪政纪影响期的个人。

三、推选标准

“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活动每年举办一次，按照“爱岗敬业好青年”、“创新创业好青年”、“勤学上进好青年”、“扶贫助困好青年”、“崇德守信好青年”5个类别，推选产生 100 名左右“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包含个人及群体）。推选标准如下：

1. 爱岗敬业好青年：具有高尚职业道德，热爱本职工作，艰苦奋斗，勤恳奉献，锐意进取，争创一流，在平凡的岗位上取得不平凡的业绩，弘扬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

2. 创新创业好青年：富有开拓精神，勇于创新创造，积极追求卓越，在科学发明、技术创新、节能创效、创意开发或带

动就业创业等方面取得优秀成果，为推动改革发展作出突出贡献。

3. 勤学上进好青年：勤于学习、积极思考、善于钻研，努力掌握先进的科学文化知识，积极投身学术前沿研究，在学科竞赛、创新性学习以及学术研究等领域取得突出成绩的优秀大中学生。

4. 扶贫助困好青年：长期扎根边远贫困地区，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一线奋斗拼搏、建功立业，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积极贡献；热心公益，志愿奉献，见义勇为，乐于助人，在他人遇到困难和危险时能够挺身而出。

5. 崇德守信好青年：道德情操高尚，积极传承文明家风、弘扬家庭美德，孝敬父母，尊敬长辈，爱护子女，关爱亲人；遵守社会公德，诚信为本，言而有信，在生产经营、工作生活和人际交往等方面信守承诺，在社会上具有良好口碑和信誉。

四、组织机构

设立“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活动评议委员会，负责对推荐人选进行评分审议。每届的评选委员会成员从“专家评委库”中随机产生。“专家评委库”由党政机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新闻单位、社会企业等各方面代表，以及往届“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优秀代表和团中央机关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

团中央书记处从建议人选中确定当选人员名单。

团中央宣传部负责推选活动的具体工作。

五、工作程序

“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推选工作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充分发扬民主，接受群众监督，做到群众公认。

1. 推荐。“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推荐人选主要通过两种方式产生。

一是组织推荐。按照优中选优原则，各级团组织在组织开展好本级推选活动的基础上，逐级推荐“向上向善好青年”人选，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团委、各系统团委向团中央推荐“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人选，每个省份（系统）推荐不超过5人，其中每个类别不超过1人，且推荐人选必须为主要工作、学习或定居在本省份（系统）的人员。

二是个人自荐。凡符合条件的青年均可自行申报参加活动。各省级团委负责对本省份、本系统自荐人员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给出“推荐”或“不推荐”的审核意见，团中央将参考省级团委推荐意见筛选其中的事迹突出者作为自荐人选。

军队系统（含武警）青年不参加自荐，统一由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组织局群团处推荐，每届人数不超过8人。

2. 初审。由团中央宣传部对推荐人选严格按评选条件进行资格审查，将基本符合条件的人选反馈各省级团委。

各省级团委对团中央反馈人选进行严格考察，征求人选所在单位党组织或团组织、上级主管部门以及有关方面的意见，

在此基础上报送书面材料。团中央将参考省级团委考察材料确定参选人员名单。

3. 网络推选和评议委员会评议。参选人员共同接受网络推选和评议委员会评议。网络推选在团中央微信公众号进行，持续一周时间。评议委员会严格根据参选人员事迹对其进行审议评分。

4. 复审。团中央宣传部将根据评议委员会评议结果，综合考虑性别、民族、地区分布、行业分布等要素，适当参考网络推选结果，提出 100 名“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建议人选名单，再次反馈给各省级团委进行政治审查，确保建议人选守法重纪、品德高尚、作风正派。

5. 公示。团中央宣传部将通过政审的建议人选名单在活动官方网页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6. 确定人选。团中央书记处根据公示结果，确定本年度“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名单。

7. 公布结果。每年五四青年节前后，在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中国青年报、中国青年网等媒体公布本年度“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名单，并颁发证书。

六、其他事项

1. 严肃推选纪律，规范活动程序，坚持实事求是、诚实守信原则，如有弄虚作假、诬陷诽谤等行为，一经查实，取消参选资格，并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2. “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如有触犯国家法律法规，扰乱社会秩序或者其他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情形，将撤销其称号并收回证书。
3. 本办法自制定之日起试行，由团中央宣传部负责解释。

附件2

2020年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组织推荐表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
| 所在省份 | | 民 族 | | |
| 出生日期 | | 政治面貌 | | |
| 申报类别 | | 手机号码 | | |
| 单位职务 | | | | |
| 曾获 主要 荣誉 | 年份 | 表彰单位 | 荣誉名称 | |

| | |
|----------------------------|--|
| <p>事迹简介 (100-200字)</p> | |
| <p>个人详细事迹 (1000—2000字)</p> | |

| | |
|---------------------------|-----------------------------|
| | |
| 当地基层 团组织或 党组织意 见 | 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